

±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2023年10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建设背景.....	1
1.2	项目概况.....	1
1.3	公众参与概述.....	2
2	第一次信息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1.1	第一次信息公开日期.....	3
2.1.2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3
2.1.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4
2.2	公开方式.....	4
2.2.1	网络.....	4
2.2.2	其他.....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1.1	征求意见稿公开日期.....	6
3.1.2	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6
3.1.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7
3.2	公示方式.....	7
3.2.1	网络平台.....	7
3.2.2	报纸.....	8
3.2.3	张贴公告.....	11
3.2.4	其他.....	15
3.3	查阅情况.....	1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7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7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7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8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8
6.2	公开方式.....	18
6.2.1	网络.....	18
6.2.2	其他.....	19

7	其他.....	20
8	诚信承诺	21
9	附件.....	22

1 概述

1.1 项目建设背景

±800 千伏侨乡站位于江门市区西北的鹤山市(县级市)龙口镇，该站 2013 年底投产，按交直流合建方式建成，主要供电范围为鹤山市及蓬江区北部。根据 2022 年江门市变电站高峰负荷统计情况，江门站负载率达 89%，已重载运行；侨乡站负载率 64%，负荷较重。

考虑 2024 年夏大正常运行方式下侨乡站与江门站拉手运行，侨乡站负载率将达到 75%，江门站负载率将达到 91%，江门站重载情况相比 2022 年进一步加重，侨乡站面临重载风险。若侨乡站一台主变 N-1 故障，此时该片区仅由 500kV 江门站单独负责供电，届时 500kV 江门站负载率达到 136%，处于过载状态。若江门站一台主变 N-1 故障，此时该片区由 500kV 江门站一台主变及侨乡站一台主变负责供电，届时 500kV 江门站负载率将达到 138%，处于过载状态，500kV 侨乡站负载率将达到 100%。

为了解决 2024 年侨乡站及江门站重载问题及主变 N-1 过载问题，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拟实施±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在 2024 年负荷高峰前侨乡站新增一台容量为 1000MVA 的主变，可有效缓解侨乡站及江门站近区现有主变下送压力，避免正常方式及主变 N-1 故障下江门站及侨乡站的重过载风险，提高区域供电可靠性；同时可进一步完善近区 220kV 网架结构，为后续电网进一步发展提供解环条件。

根据江门侨乡供电区的变电容量测算结果，考虑到侨乡站终期规模为 $4 \times 1000\text{MVA}$ ，现有主变规模 $1 \times 1000\text{MVA}$ ，本期扩建一台主变，容量为 1000MVA。本工程可满足《广东电网规划技术原则》中变电容量规划原则中的 3 年不扩建原则。

1.2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龙口镇三洞村。侨乡站采用±800kV 换流站与 500kV 交流变电站合建方案，按最终规模一次征地面积 31.13hm^2 ，围墙内总占地 21.65hm^2 ，围墙长度 2132m。

侨乡站一期工程于 2014 年 9 月建成投产，现已完成一期和二期扩建工程。本次扩建为第三期工程。

侨乡站前期已建规模为：

直流部分：现有 28×244MVA 单相双绕组换流变压器（其中 4 台备用）；配置 8×75mH 平波电抗器（1 台备用）、交流滤波器 14 小组，无功补偿总容量 3220Mvar；±800kV 直流双极线路 1 回。

交流部分：500kV 交流主变 1 台（2#），容量为 1000MVA；110kV 站用交流主变 2 台；500kV/35kV 站用交流主变 1 台；500kV 出线 4 回，220kV 出线 8 回；配置 3×60MVar 低压电抗器，2×60Mvar 低压电容器。

本期扩建 1×1000MVA 交流 500kV 主变（#3）、配置 2×60Mvar 低压电容器，新建 220kV 主变进线间隔一个，拆除 500kV/35kV 站用交流主变 1 台。本工程在预留场地扩建，不需新征用地，本工程占地 2380m²。

1.3 公众参与概述

建设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组织开展了本工程的公众参与工作。

2023 年 5 月 10 日，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3 年 5 月 11 日，建设单位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

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下同）且一直处于公开状态；分别在工程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村务公开栏等区域张贴信息公示，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14 日在《羊城晚报》进行了两次信息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4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10 个工作日）。

2 第一次信息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第一次信息公开日期

2023年5月11日。

2.1.2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本工程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见下表：

±800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为适应区域发展规划，满足负荷增长需求，缓解侨乡站近区主变重过载问题，提高设备运行可靠性，降低主变N-1运行风险，提高项目近区供电可靠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拟建设±800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就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名称

±800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

（二）选址选线

本工程位于江门市鹤山市龙口镇侨乡站站内。

（三）建设内容

本期在±800千伏侨乡换流站围墙内预留场地扩建1台1000兆伏安主变及相关低压无功设备、二次系统工程，本期无新增出线。

（四）现有工程环境保护情况

±800千伏侨乡换流站工程属于糯扎渡送电广东±800kV直流输电工程的一部分，于2010年2月5日取得了原环境保护部《关于糯扎渡送电广东±800kV直流输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0〕33号），项目已于2017年9月28日取得了原环境保护部《关于糯扎渡送电广东±800kV直流输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环验〔2017〕62号）。

±800kV侨乡换流站扩建第一台主变工程于2017年9月26日取得了原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800千伏侨乡换流站扩建第一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粤环审〔2017〕475号），项目已于2020年6月30日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联系人：杨工 传真：020-37123809 E-mail：nfdwcy@126.com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23号 邮编：51070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上述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2023年5月11日

2.1.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第一次信息公示的相关规定为：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工程第一次信息公示的方式、内容、时间和公开期限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工程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在建设单位网站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2023年5月11日。

网站公示链接地址为：http://www.ehv.csg.cn/qygg/202305/t20230511_2236.html

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2-1。



图 2-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止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信息公示征求意见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征求意见稿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网站公开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4 日；报纸公示的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和 14 日；现场张贴公示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4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

3.1.2 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见下表：

±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企业公告公开栏：

<http://www.ehv.csg.cn/qygg/>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前往以下单位查阅：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23 号；联系电话：020-37122936）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二路 12 号；联系电话：027-67818419）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按上述网络链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邮寄或邮件至我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23 号；邮编：510663

联系人：杨工 电子邮箱：nfdwcy@126.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发布征求意见稿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3.1.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规定为：

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及现场张贴公示的内容、时间和公开期限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平台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网络平台公示在建设单位网站进行公示。

建设单位网站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4 日，建设单位网站公示链接地址为：

http://www.ehv.csg.cn/qygg/202308/t20230825_2239.html

建设单位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3-1。



图 3-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网站第二次信息公示

本工程网络公示平台选择的媒体为建设单位网站，公示期内一直处于公开状态。公示的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2.2 报纸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信息在《羊城晚报》公示。

登报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和 9 月 14 日。

羊城晚报 9 月 13 日登报公示截图见图 3-2，9 月 14 日登报公示截图见图 3-3。

今日论衡之世相评弹

高铁上化妆是不文明 别画个假靶子就

高铁上化妆是不文明行为... 近日,一些高铁乘务员自创网络热词,很多网友在高铁上化妆被拍到为不文明行为表示不满...

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

建立法规校外培训重罚制度 引导家长的培训需求

首席评论 方圆西

教育部近日印发《校外培训机构行政处罚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明确要被重罚的情形,早在2018年教育部发布的《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不得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社会兼职和校外有偿补课”...

数量由原来的124个压缩至4932个,压缩率96%,线上学科类培训机构由原来的263个压缩至34个,压缩率87.1%...

训,或者自己举办学科类培训,在“双减”之后,转为为学生提供服务,变身学科类培训机构...

规培训。这让培训机构培训变为“零利润”培训,培训价格因而提高,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家长负担...

热点快评 还清10年房贷房子却被占,处理不能再稀里糊涂了

陈凡,刘女士想回房子似乎已经困难重重。但仔细想想,这一套房子当初都是刘女士买的,她也是刚需购房者,也是刚需刚需...

务。法院在调解时,但凡住建局或银行查询一下,就能知道这套房子是否有主,也不知道是何时登记的抵押权。而刘女士,她也是刚需购房者,也是刚需刚需...

她,她不满意。从这个状况看,相关部门似乎不是把这件事给简单化处理,而是想通过法律途径去解决,把刘女士的房子给还回来,让她住进去...

人财产之一,房产关系到最基本的财产安全,它对于人们的生活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如果这种抵押权被随意设立,那么购房者就不知道不觉地陷入了一个危险的境地,并作出错误的处理...

人财产之一,房产关系到最基本的财产安全,它对于人们的生活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如果这种抵押权被随意设立,那么购房者就不知道不觉地陷入了一个危险的境地,并作出错误的处理...

绿美岭南 文/图 卢佳桐 曾得权 卢卓

煤场码头变湖光山色 汕头南滨绿地公园融入海绵城市体系,塑造山海生态廊道

湖光潋滟,山色有无中。在汕头南滨绿地公园,你可以看到一片绿意盎然的湖面,湖面上波光粼粼,远处是连绵起伏的山峦...

“以前的煤场码头,现在变得又绿又宜人。”市民王女士说,南滨绿地公园的建设实际上是工业遗址的改造。她告诉记者,公园建设前是一个规模很大的煤场码头,影响周边市民的生活环境。此外,长年的工业污染,使得周边居民生活受到不少低层次规划、违章建筑、破败厂房等与城市发展不相协调的影响...

2023粤港澳大湾区曲艺艺术周在佛山开幕 粤港澳三地演员同台献艺

羊城晚报讯 记者杨勇报道:9月13日,2023粤港澳大湾区曲艺艺术周在佛山开幕。本届艺术周由佛山市曲艺家协会、粤港澳大湾区曲艺家协会、粤港澳三地曲艺家协会联合主办...

羊城晚报·分类广告

800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告...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800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告...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为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为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

图 3-3 《羊城晚报》2023年9月14日公示截图

本工程正式征求意见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4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共 10 个工作日），本工程报纸公示选择的报纸为《羊城晚报》，《羊城晚报》为在广东省江门市公开发行的大众报刊，征求意见期间共公示了 2 次。公示的报纸媒体选择及见报数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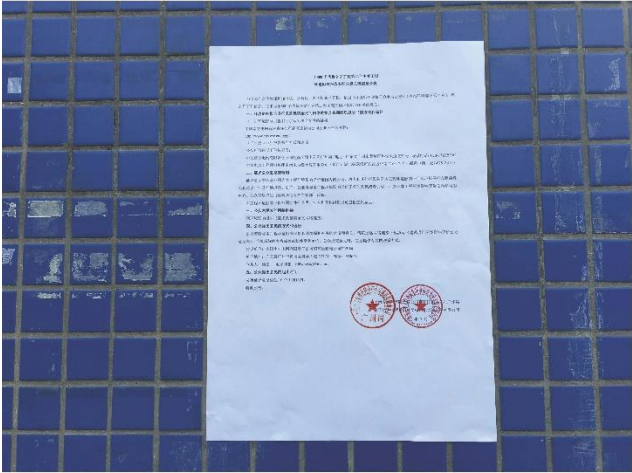

3.2.3 张贴公告

本工程公众参与现场张贴公告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4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现场张贴公告的地点及照片见表 3-1。

表 3-1 现场张贴公告一览表

序号	张贴位置	公告近照	公告远照
1	鹤山市龙口镇三洞村村委会		
2	鹤山市龙口镇三洞村连塘村蒋某养殖场		

序号	张贴位置	公告近照	公告远照
3	鹤山市龙口镇三洞村 珠村李某养殖场		
4	鹤山市龙口镇三洞村 珠村苏某养殖场		

序号	张贴位置	公告近照	公告远照
5	侨乡站		

本工程张贴公示的地点为本工程站址处、评价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处及所属村务公开栏等公众易于看到的场所，公示期内一直处于公开状态。张贴公示的时间和地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场所设置在建设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和环评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具体的查阅地址如下：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23 号；联系电话：020-37122936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二路 12 号；联系电话：027-6781841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
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工程第一次信息公示期间、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按规定无需开展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形式的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截止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的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截止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两次征求公众意见过程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两次征求公众意见过程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工程环评报告全本公开的内容详见公示链接内容，公开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

建设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正式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进行了环评报告及公众参与说明的全本公示，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工程环评报告全本公开的网络平台为建设单位网站，公开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网站公示链接地址为：http://www.ehv.csg.cn/qygg/202309/t20230918_2251.html，建设单位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6-1：



图 6-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网站环评报告全本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本工程截止各次征求意见截止日期,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和建议等反馈意见,无需存档备查的内容。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800 千伏侨乡站扩建第二台主变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建设单位名称）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广州局

承诺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

9 附件

无。